

政府采购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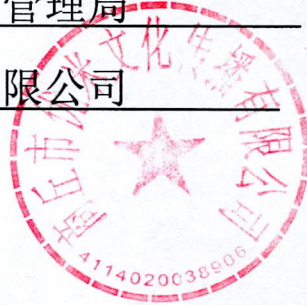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虞城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六个区域性消防站改造及装备家具家电购置项目三标段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商政采【2025】511号 招 标 采

购文件编号：虞财采招-2025-38

甲 方：商丘市虞城县应急管理局

乙 方：商丘优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 1月 20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商丘市虞城县应急管理局

乙方(全称):商丘市优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
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
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第一条、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虞城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六个区域性消防站改造及装备
家具家电购置项目三标段,采购项目编号:商政采【2025】511号

2、项目内容:采购标的货物称名、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计量单
位数量、单价、及产地生产厂商名称见附件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第二条、合同金额

1、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1121330元。大写:壹佰壹拾贰万壹仟叁
佰叁拾元整。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2、付款方式(按照招标文件付款条款):双方合同签订后5日内预付合同价
款的60%;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小组验收合格后,自收到发票之日起3个
工作日内完成合同款项40%支付。

第三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
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
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
三包”规定,应执行“三包”规定。本项目质保期 1 年,保修期 1 年。

3、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60%，验收完成后验收合格后付清。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时间：30 日历天。

2、交货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3、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交给甲方。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3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第六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3 日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5 日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10 工作日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15 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

第八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九条 不可抗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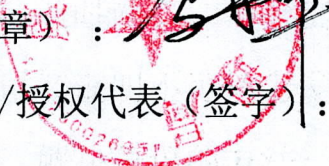
- 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2、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 3、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行或需要延期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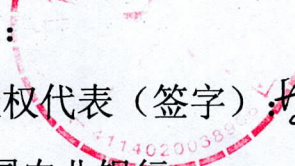
第十条、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第十一条 其他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帐号：16495901040004112

时间：2026年1月20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办公桌	1400*700*760	张	40	840.00	33600.0
2	办公椅	630*760*990	把	120	170.00	20400.00
3	餐桌	1350*850*750	张	17	1360.00	23120.00
4	餐椅	常规	把	68	200.00	13600.00
5	货架	2000*600*2000	个	22	740.00	16280.00
6	三门文件柜	1200*400*2000	组	20	1500.00	30000.00
7	床	1000*2000	张	87	1600.00	139200.00
8	床垫	1000*2000*80	张	87	160.00	13920.00
9	衣柜	550*600*2440	组	62	3000.00	186000.00
10	三门钢制更衣柜	900*450*1850	组	9	750.00	6750.00
11	条桌	1200*400*760	张	40	300.00	12000.00
12	晾衣架	2000*760*1600	个	24	165.00	3960.00
13	燃气双炒单温灶	1500*800*800+250 两个灶	台	6	6500.00	39000.00
14	低噪音不锈钢和面机	15kg	台	6	3800.00	22800.00
15	工程款电热单门蒸饭车	8盘	台	6	2300.00	13800.00
16	工程款平冷操作台	1800*700*800	台	6	2350.00	14100.00
17	洗菜池双星水池	1200*700*800+150	台	6	750.00	4500.00
18	油烟净化一体机	2500*1000*1100	台	6	16250.0	97500.00
19	热水器	60升 /ES60H-D3S 新U1	台	17	3000.00	51000.00
20	空调柜机	3P/KFR-72LW/A2 KDB81U1	台	19	6000.00	114000.00
21	空调挂机	1.5P/KFR-35GW/B0MCA81	台	29	2600.00	75400.00
22	自动洗衣机	13KG	台	16	3200.00	51200.00
23	车库门	消防车库专用电动门	樘	16	8700.00	139200.00
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壹仟叁佰叁拾元整					合同价: 1121330.00元	



公开 公平 公正
规范 廉洁 高效

说明

- 1、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
- 2、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伍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监管部门各一份。

中标通知书

商丘市公共资源发

号

商丘市优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2日

虞城县应急管理局关于虞城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六个区域性消防站改造及装备家具家电购置项目一标段（三次）、三标段（四次）（招标编号：商政采【2025】511号；项目编号：虞财采招-2025-39）项目于2026年1月5日上午09:00时（北京时间）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详细评审并出具评标报告，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依法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该项目结果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已发布。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应与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和贵单位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

中标内容及条件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5】511号；项目编号：虞财采招-2025-39

项目名称	虞城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六个区域性消防站改造及装备家具家电购置项目一标段（三次）、三标段（四次）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标段	三标段
代理机构	宏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商丘市优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商丘市梁园区新建南路58号（财富步行街北侧）
主要中标标的（核心产品）	自动洗衣机 品牌型号：海尔13KG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供货期	30日历天
中标价	1121330元 大写：壹佰壹拾贰万壹仟叁佰叁拾元整

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

张向阳



代理机构：



曹璐

